兩岸社會交流統計表

民國九十二年年報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

附錄

兩岸社會交流統計表

項目		**時間**	**人數**		**92與91年同期之比較**	
			91年	92年	人數	比例
臺灣地區人民前往大陸地區	經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許可人次	1-12月	712,703	325,432	-387,271	-54.34%
	參考大陸「國家旅遊局」統計人次	1-12月	3,660,600	(1-11月) 2,481,600	-	-
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探親團聚探病奔喪定居(核准人次)	探 親	1-12月	52,318	54,292	+1974	+3.77%
	團 聚	1-12月	55,543	40,792	-14,751	-26.56%

	探 病	1-12月	14,213	9,723	-4,490	-31.59%
	奔 喪	1-12月	1,003	891	-112	-11.17%
	合 計	1-12月	123,077	105,698	-17,379	-14.12%
大陸配偶於民國39年1月1 日以後結婚核准來臺居留人數		1-12月	7,104	6,966	-138	-1.94%
大陸地區人民核准來臺定居人數		1-12月	1,920	1,491	-429	-22.34%
大陸地區人民非法入境情形	緝獲人次	1-12月	2,032	3,458	+1426	+70.18%
	遣返人次	1-12月	1,402	2,237	+835	+59.56%

註： 表內「臺灣地區人民前往大陸地區人次」、「大陸地區人民核准來臺短期停留人次」均呈減少情形，係為因應SARS疫情，行政院於92年4月27日函頒「政府因應和平醫院集體感染SARS疫情持續擴大採取之措施」，凡自大陸地區及WHO宣布為「SARS病例集中區」來（返）臺者，實施「入境者強制居家隔離措施」，以減少人員移動及降低傳染機會。並基於防疫需求及人道考量，大陸配偶在臺停留期間屆滿者得自動延期至8月底。

資料來源：根據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資料統計。